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、实 际控制人单建明先生的函告,获悉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已解除质押,具体 事项如下: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1. 本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 一大股东 及一致行 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 日期	质押解除 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 押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
单建明	是	18, 360, 000	2016-09-19	2018-10-09	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	24. 65%
合计		18, 360, 000				

2. 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单建明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票 74,472,826 股,占公司 总股本 416,565,045 股的 17.88%, 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数量为 33,796,000 股,占其持有股份总数的45.38%,占公司总股本的8.11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. 股份解除质押登记证明。

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10日

